

附件 2

2025 年度
河南省济源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河南省济源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河南省济源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河南省济源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主要职责是:

(一) 审判法律、法令规定由中级法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

(二) 审判对下级法院判决和裁定提出上诉和抗诉的案件;

(三) 受理不服本院、下级法院裁判生效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提审或指令下级法院再审;

(四) 下级法院移送审判的第一审案件;

(五) 审判由河南省检察院济源分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六) 依法对下级法院行使案件管辖权;

(七) 监督指导下级法院的审判工作;

(八)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九) 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十) 领导监督全市法院执行工作;

(十一) 领导全市法院法警工作;

(十二) 领导全市法院监察工作;

（十三）管理全市法院系统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指导基层人民法庭建设；

（十四）负责本院及全市法院系统法制宣传、新闻发布等工作；

（十五）对全市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组织专业培训；指导下级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法警和其他工作人员；

（十六）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突出问题提出司法建议；开展与工作相关的调查研究和指导协调工作。

（十七）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河南省济源中级人民法院内设机构 16 个，包括：政治部（督察室）、办公室、执行局、刑事庭、立案庭、民一庭、民二庭、民三庭、行政庭、赔偿办、审监庭、审管办、司法技术处、司法行政装备处、研究室、司法警察支队。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河南省济源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河南省济源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42.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729.8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67.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2.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58.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42.64	本年支出合计	57	3,218.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69.4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93.21
总计	30	3,812.06	总计	60	3,812.0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济源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42.64	3,44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87.17	2,787.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2,787.17	2,787.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035.90	2,035.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462.00	4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89.28	289.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07	347.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7.07	347.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9.37	189.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70	15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40	117.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40	117.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40	117.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2.70	3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32.70	3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32.70	3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30	15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30	15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30	158.3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济源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18.85	2,364.38	854.4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29.85	1,875.38	854.47			
20405	法院	2,729.85	1,875.38	854.47			
2040501	行政运行	1,875.38	1,875.38				
2040504	案件审判	567.76		567.76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86.71		286.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97	267.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7.97	267.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47	124.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143.50	143.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78	62.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78	62.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78	62.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25	158.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25	158.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25	158.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河南省济源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42.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729.85	2,729.8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7.97	267.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2.78	62.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8.25	158.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42.64	本年支出合计	59	3,218.85	3,218.8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69.4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93.21	593.2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69.4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812.06	总计	64	3,812.06	3,812.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河南省济源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218.85	2,364.38	854.4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29.85	1,875.38	854.47
20405	法院	2,729.85	1,875.38	854.47
2040501	行政运行	1,875.38	1,875.38	
2040504	案件审判	567.76		567.76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86.71		286.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97	267.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7.97	267.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47	124.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50	143.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78	62.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78	62.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78	62.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25	158.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25	158.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25	158.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河南省济源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24.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9.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79.89	30201	办公费	18.4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62.23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29.76	30204	手续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8.85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1.6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60.1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3.50	30207	邮电费	1.0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4.1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78	30209	物业管理费	4.2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0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8.25	30213	维修（护）费	15.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6.7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87	30216	培训费	7.04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28.85
30302	退休费	121.87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1.7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7.9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5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2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7.8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6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27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0			
人员经费合计		2,046.48	公用经费合计					317.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济源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河南省济源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8.00	0.00	56.00	29.00	27.00	2.00	56.13	0.00	55.50	28.85	26.65	0.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812.0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96.41 万元，增长 11.6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以前年度工资清算资金、两级法院审判法庭消防改造项目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3442.6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42.64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3218.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64.38 万元，占 73.45%；项目支出 854.47 万元，占 26.5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812.0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69.25 万元，增长 14.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追加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18.8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45.82 万元，增长 12.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追加以前年度工资清算资金、两级法院审判法庭消防改造项目资金预算。

（二）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18.8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2729.85 万元，占 84.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97 万元，占 8.33%；卫生健康支出 62.78 万元，占 1.95%；住房保障支出 158.25 万元，占 4.92%。

（三）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982.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18.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92%。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03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75.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 4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7.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专项支出增加。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89.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6.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专项支出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89.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73%。决算数

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底拨付以前年度清算工资未支付。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的调整。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1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该项目预算资金的调减。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58.3 万元，支出决算 15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64.3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46.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公用经费 31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公务用车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78%。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接待人次较上年度较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55.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1%，占 98.8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1.5%，占 1.13%：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1%。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车辆购置费用与年初预算略有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28.85 万元，购置车辆 1 台，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6.6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燃油费、维修费及车辆保险费等支出。2025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5 辆。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1.5%。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实际公务接待人次的减少。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63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法院来济开庭等公务接待。2025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8 个、来宾 131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17.90 万元，比 2024 年度减少 28.21 万元，下降 8.1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关厉行勤俭节约，运行费用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6.8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6.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0.6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6.8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的 100.00%, 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6.89 万元, 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5 年期末, 我单位共有车辆 15 辆, 其中: 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辆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 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其中, 项目 3 个, 共涉及资金 757.75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8.68%。

1. 组织对“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4.2 万元, 执行数为 134.2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2. 组织对“办案业务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2.8 万元, 执行数为 122.8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

我院成立由主管院长任组长, 各庭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 对 2025 年专项项目资金开展自评, 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 实现了项目自评工作全覆盖。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2025 年度, 我院能够本着量入为出, 确保中心, 兼顾一般的原则, 科学安排各项支出, 规范使用各项资金, 年度实施绩效评价项目 3 个, 涉及项目

资金 757.75 万元。其中：

1、办案业务费项目属我院经常性项目，用于我院办案相关业务经费的项目支出，根据年初设定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价得分为 95.28 分。案件结案率、案件办理合格率等均已完成年初设定的指标。案件受理数量超出年初设定目标，在下年度工作中，要提高预算项目资金支付率，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2、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属我院经常性项目，用于我院根据司法改革要求聘用的书记员的各项劳务支出，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23 分。由于聘用制书记员经费标准过低，本年有数人离职，对业务工作开展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与相关部门加强沟通协调，争取增加聘用制书记员待遇并形成书记员及时补充机制，保障业务工作正常进行。

（三）部门评价结果。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根据年初设定绩效目标，绩效自评价得分为 98.44 分。保障案件审判与执行工作、保障法官教育与培训工作的、保障法庭建设与维护工作、保障机关正常运转支出等均已完成年初设定的指标。法官教育和培训人次超出年初设定目标，年底项目资金有结余，未支付完毕，在下年度工作中，要提高预算项目资金支付率，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